

臺北市政府財政局施政報告(8月份)

資料截止日期：110年8月31日

資料更新日期：110年8月31日

重要施政成果

財務管理

修訂「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捐款收支管理作業流程圖(SOP)」，並於110年8月25日函知本府各機關學校

配合本府110年7月12日府授財務字第1103023308號函頒修正「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捐款收支管理要點」，修訂「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捐款收支管理作業流程圖(SOP)」，並以110年8月25日府授財務字第1103027269號函知本府各機關學校。

菸酒暨稅務管理

一、臺北市市有不動產110年8月至10月租金 營業用減收50% 住宅用減收20%

本府考量自7月27日二級防疫警戒起，台北捷運及聯營公車之大眾運輸運量與三級警戒期間比較逐漸回升，但未完全回復到今年1月至4月平均運量。為持續與市民共同渡過疫情難關，本府於8月至10月，就承租臺北市市有不動產作營業使用者(含已開始營運之促參及市有土地設定地上權案)，減收租金50%；市有出租國宅、社宅、出租住宅、地上權國宅、承租市地作住宅使用者，減收租金20%，如有轉租情形，應切結將市府減收金額回饋予實際使用人。有停業事實之市有不動產承租人，按停業日數及面積申請免收租金。受中央紓困或營業衰退達15%者，可申請延期繳交租金最長12個月，促參ROT及OT得在符合一定條件下延長契約期間。

二、財政部接受本府建議，因應疫情影響繼續開放外帶調酒

考量新冠疫情進入第二級警戒，本市雖開放餐飲業提供內用服務，然而部分民眾仍選擇外帶。本府為協助調酒業者度過難關，並兼顧消費者權益，故建議財政部疫情期間持續開放外帶調酒，經財政部110年8月3日函示同意繼續有條件開放至該部另函告停止適用為止。

重要施政成果

金融管理

臺北小巨蛋 109 年度營運績效檢查與評鑑業於 110 年 8 月 27 日辦理完竣，經營績效尚稱良好

臺北小巨蛋 109 年度營運狀況檢查及評鑑作業由本府林副秘書長擔任召集人，並請本府相關機關派員及邀請專家學者擔任委員，經委員 110 年 8 月 27 日實地評鑑結果，經營績效尚稱良好。



公產管理

修訂「臺北市政府徵求民間提案活化市有閒置房地實施計畫」

本府徵求民間提案活化市有閒置房地實施計畫於 107 年 5 月 29 日起實施，原計畫之實施期間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考量實施迄今已有成效，為持續推動本計畫，並滾動檢討計畫執行情形，本局於 110 年 8 月 24 日修訂實施計畫，修正評選項目及配分，引進優質有經驗提案人、增進訪視作業加強履約管理，期能達成本實施計畫之政策目的，提升市有房地有效利用，賦與市有房地多元風貌。

非公用財產管理

本局為排除占用依法聲請法院強制執行拆除本市文山區木柵路 2 段 188 號等 5 戶違占戶

本局經管本市文山區木柵段三小段 666 地號部分市有土地上遭私人以文山區木柵路 2 段 188 號等 5 戶房屋占用，前經本府提起拆屋還地訴訟，經達成訴訟上和解並訂有和解筆錄，占用人同意於本府有收回土地之必要時無條件拆屋還地。

因本案為本府主導公辦都更案，其都市更新權利變換計畫業經本府核定，為配合土地點交予實施者之期程，經本局多次與占用人溝通仍無結果，爰採取積極之排除占用措施，本局依和解筆錄聲請法院強制執行拆屋還地，並於 110 年 8 月 27 日配合法院進行強制拆除占建物，占用人雖仍有異議，但拆除過程平和順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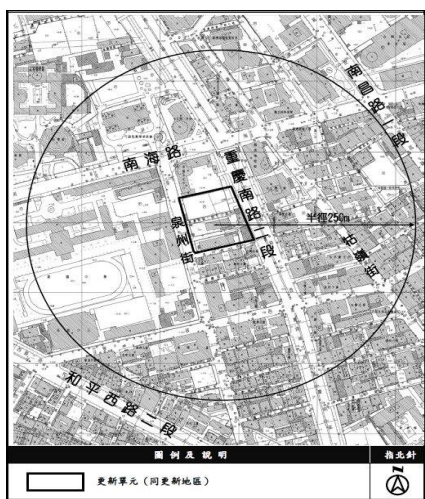


重要施政成果

非
公
用
財
產
開
發

本府主導本市中正區南海段五小段 68-1 地號等 26 筆土地都市更新案經本市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審議修正後通過

本都市更新案係本府與實施者潤泰創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實施契約，經辦理都市設計審議、受保護樹木計畫審議、文化資產審議等程序後，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於 110 年 8 月 20 日經本市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審議決議修正後通過，期透過整體規劃提升土地利用效益，促進基地及周邊環境品質改善。更新後預計可提供 214 戶社會住宅及 225 戶國際學舍，減輕市民租屋壓力及舒緩學校宿舍不足問題。



支
付
業
務

辦理 110 年 9 月薪津及月退休金(撫慰金)發放作業

已辦理完成 110 年 9 月薪津、退休人員月退休金及撫慰金等各項給與發放作業。